

#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EMBA) 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3年6月3日 管理學院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  
103年9月23日 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院務修正會議通過  
104年01月13日 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院務修正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以下簡稱EMBA)為整合各系所教學資源、提昇課程之品質及教學效果，依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課程委員會要點」第二條規定，特設置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EMBA)課程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會)。
- 二、本會職掌如下：
  - (一)規劃及審訂學生必、選修科目及畢業總學分相關事宜。
  - (二)協調及建議管理學院各系所提供支援EMBA必、選修課程。
  - (三)審議EMBA必、選修課程，提供開課系所檢討修正課程及課程大綱之建議。
  - (四)審查各課程授課綱要、使用講義及教材與教學目標及內容之適切性。
  - (五)定期評估學生學習成效，實施檢討或修正課程。
  - (六)其他課程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本會設置委員9至11名(含外部委員)，委員組成方式如下：
  - (一)主席:由院長擔任。
  - (二)當然委員:由EMBA執行長、參加EMBA之各系、學位學程主任若干名。
  - (三)選任委員:必要時得增聘授課教師代表若干名，由院務會議選任之。
  - (四)外部委員:必要時得增聘若干名(含業界代表、學生代表、畢業生代表)。
- 四、本會以每學期開會一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會議須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始得開議，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為決議。
- 五、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要點權責單位為管理學院，

104年01月13日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院務修正會議通過